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屹峥先生、张菀女士通知，获悉孙屹峥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质押给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张菀女士将其持有的质押给中信建投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屹峥先生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将其持有的 19,200,000 股股份作为标的证券质押给中信建投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本次股份质押的初始交易日为 2019 年 4 月 24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20 年 4 月 23 日。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被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孙屹峥	是	19,200,000	2019-4-24	2020-4-23	中信建投	24.46%	个人融资需求

2、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菀女士因个人融资需求，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将其持有的 10,560,000 股股份作为标的证券，质押给中信建投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本次股份质押的初始交易日为：2017 年 4 月 27 日，购回交易日为：2018 年 4 月 26 日。

2018 年 1 月 29 日，张菀女士将其持有的 3,000,000 股股份补充质押给中信建投，股份质押的初始交易日为：2018 年 1 月 29 日，购回交易日为：2018 年 4 月 26 日。

2018 年 2 月 8 日，张菀女士将其持有的 3,300,000 股股份补充质押给中信建投，股份质押的初始交易日为：2018 年 2 月 8 日，购回交易日为：2018 年 4 月 26 日。

2018年4月26日，张菀女士与中信建投就上述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办理了质押展期手续，为降低展期风险，补充质押了1,510,000股股份，展期后质押到期日变更为：2019年4月25日。

2019年3月13日，张菀女士将其持有的质押给中信建投的公司1股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截止2019年3月13日，张菀女士与中信建投办理的此笔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共计质押18,369,999股股份。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张菀	是	10,559,999	2017-4-27	2019-4-25	2019-4-25	中信建投	14.00%
张菀	是	3,000,000	2018-1-29	2019-4-25	2019-4-25		3.98%
张菀	是	3,300,000	2018-2-8	2019-4-25	2019-4-25		4.38%
张菀	是	1,510,000	2018-4-26	2019-4-25	2019-4-25		2.00%
合计		18,369,999					24.36%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屹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8,495,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60%，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42,51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4.16%，占公司总股本的9.53%。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菀女士持有公司股份75,404,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90%，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40,11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3.19%，占公司总股本的8.99%。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屹峥、张菀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孙晶晶女士、孙好好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80,612,6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50%，其所持有公司股份合计被质押101,606,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6.26%，占公司总股本的22.78%。

4、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屹峥先生、张菀女士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其所持公司股份未来变动如达到《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照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数据；

- 2、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7日